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1993 年，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自公司上市以来，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持续优化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完善内部治理结构，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多渠道多方式搭建投资者沟通交流平台，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现对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视股东回报，持续现金分红

公司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综合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资金安排等因素，完善《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的相关内容和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并严格执行，以回报广大股东。

报告期内，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745,818,7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1,103,654.7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于 2017 年 5 月实施完毕。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61,103,654.75	401,828,371.83	15.21%
2015 年	50,749,119.30	253,183,736.43	20.04%
2014 年	13,962,346.62	43,265,565.47	32.27%

二、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公司严格遵守和履行承诺，持续披露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并严格督促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公司未发生过违反承诺的情况。2017 年，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各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各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的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或延迟履行承诺的情况。公司相关承诺的具体内容及履行情况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相关内容。

三、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监管要求，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完善信息披露内控机制，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充分履行对投资者诚信与勤勉的责任，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和《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有效地提高了公司决策与经营管理水平。2017 年，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共计对外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相关文件共计 239 份。此外，在确保信息披露合规的基础上，适度增加自愿性信息披露，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可参考性及实用性。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内控机制，信息披露委员会在《信息披露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指导下，继续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监督与管理，致力于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四、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职责，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都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请律师出席见证。确保了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到侵害。

2017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了 33 项议案。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充分保障了

股东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的表决权。公司根据相关规定，4次股东大会都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方便中小投资者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决策的参与度。同时，公司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设置股东问答环节，让公司管理层面对面地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加强公司董监高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切实保障了投资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权利。

五、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及专业化决策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保障独立董事知情权，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开展工作。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董事会决策，从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出发，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决策中的监督作用。

2017年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17次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审议所有议案，相关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所有审议事项没有提出异议；2017年独立董事共开展现场办公10天，切实了解了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及项目经营销售情况等，为其做出客观、独立判断提供了充分的依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六、其他保护中小投资者工作

持续积极推行员工持股计划，将公司高管及广大核心层员工纳入持股计划，使其间接成为公司股东，通过将员工的利益与公司利益长期绑定，充分调动和激发员工积极性，实现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同时，参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本身就是中小投资者，其利益与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一致，参与员工持股计划既能充分发挥其主观能动性，又能长期监督公司规范运作，在保护其自身利益的同时，也保护了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2017年度，公司成功推行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总覆盖人数达1905人次，合计金额3.6亿元。

七、公司“蓝天行动2017”投资者保护专项工作总结

为积极贯彻落实《深圳证监局关于持续深入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2017”专项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发[2017]43号）的要求，积极地响应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的号召，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性投资的理念，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落到实处，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

了关于持续深入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 2017”专项工作方案并切实有效的推进。目前这一专项方案仍在有序进行中，进展情况如下：

1、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委员会的相关制度规则，保障持续有效运作

公司于 2016 年设立了由董事长、总经理、董事（含独立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监事会主席、销售部门负责人、法务部门负责人、审计部门负责人组成的信息披露委员会，同时制定了《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委员会工作细则》。目前公司还在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改进信息披露审批流程和规范信息披露重大责任认定标准，增强信息披露的事前审核机制建设，设置多个信息审核环节，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2、积极推动建立和完善投资者微信公众平台

为充分发挥现代网络传播的优势，公司已规划建设投资者微信公众平台，让投资者能够多渠道了解公司最新动态。现公司投资者微信公众平台已搭建完成并上线，该平台目前设立公司信息、IR 动态、互动联络三大板块，开设公司简介、企业形象、投资亮点、新闻速递、公司公告、调研日志、券商观点、图说数据、股东互动、预约调研、理性投资等栏目，同时通过后台操作，与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中的部分板块相链接，使平台信息更新更加及时和全面。此外，公司的投资者微信公众号还新增了微信小程序功能，方便用户快速查看公司的各种活动和资讯，让投资者更加快捷方便的获取多样化的公司信息。公司不定期以通俗易懂文字和轻松有趣的形式将公司发展经营动态发布在微信公众平台上，在 2017 年半年报的宣传中，公司将半年报的业绩亮点以“快闪”的形式制作成了 Html5 微场景，并同时与 2017 年半年报一起在微信公众平台进行广泛传播，点击量超过了 2 万人次；同时，公司还利用微信公众平台至少每周主动推送一次近期公司的相关重大新闻和动态，让投资者从方方面面了解公司。截止至目前，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微信公众号已经吸引了 1145 人关注，2017 年总的信息浏览量为 12024 人次。在未来，公司还会持续完善微信公众平台的建设与应用，将其打造成一个集方便、快捷、准确于一体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平台。

3、积极完善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

公司自上市以来，就已在公司官网上开设“投资者关系”栏目，持续对外发

布最新动态，宣传相关案例等信息。目前公司官网的“投资者关系”栏目在已有的“公司治理”、“信息发布”、“投资者保护”、“互动交流”四个大栏目下加设多个相关小栏目，例如：董监高信息、股东大会通知、投资者保护宣传等，将信息进行细致化分类，方便投资者快速查阅，提高阅读效率。

4、建立投资者电话接听、回复、记录等固定工作流程

公司设立了投资者专线咨询电话（0755-26872999-1170/1247）和传真（0755-86133699-0110），并安排专人负责接听和耐心解答投资者的问询。公司还将投资者电话开通了来电显示、录音、自动应答等功能，以便事后对来电进行查询。另外，公司将在现有工作基础上增设电话来访登记簿，记录下每一次来电信息及投资者信息，对于无法当场回答的问题，事后由专人跟踪解决并及时回复投资者，对于漏接的投资者电话也将由专人逐一回复。报告期内，公司总共接听384个投资者来电。

5、及时、准确、完整回复投资者提问

深交所互动易是投资者与公司互动交流的重要渠道之一，公司有安排专人查看并回复投资者提问，确保问题当天处理，并尽可能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全面、完整的回复投资者。对于部分需要与业务部门确认的信息，也将由专人与业务部门确认，并尽快通过互动易进行回复，确保投资者第一时间得到答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复问题110个，回复率100%。

6、加强和完善投资者来访预约登记、接待流程

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来访预约登记、接待、发布调研记录等流程。除电话和邮件预约调研形式外，公司还提供了“投资者微信平台”的预约渠道，使预约调研更加的便捷。同时，建立“投资者接待微信群”，所有调研信息将通过“投资者接待微信群”共享，并指定专人整理、统计。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统一使用相关APP共享日程安排，及时提醒每天的接待调研情况，调研活动安排专人进行记录，调研完成后及时整理会议记录并对外发布，调研过程已全面规范化。

7、开展多样化的投资者交流活动

公司一直以保护投资者利益为己任，在日常工作中努力提高上市公司的透明

度，增进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了解。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推进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除了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平台等与投资者进行线上交流外，还为投资者提供现场调研、基地参观、公司开放日活动等线下交流平台。对于投资者的预约调研请求，公司会及时响应，并合理地安排调研时间。报告期内，公司一共接待的投资者调研达 144 批次，其中大约三分之一数量的调研来自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公司还会不定期举行大型投资者接待活动，通过带领投资者参观展厅、走进公司生产基地、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会议室进行问答互动等多种方式向投资者全面展示了公司的生产经营面貌，让更多的投资者充分参与到公司的日常活动中来。此外，公司的董事会相关人员还会不定期主动地到各地进行走访和开展路演活动，将公司的最新经营情况深入到投资者当中，让全球各地的投资者们第一时间深入了解到公司的最新情况，并为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答疑解惑。

8、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推进多渠道多方式相结合

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信息披露流程管理，充分揭示风险，并在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披露时增加披露“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对外披露的公告尽可能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简洁、全面、完整的进行披露。同时，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还通过官网、投资者微信平台、微信 Html5 微场景等方式同步传播，让投资者多渠道多方式通俗易懂地了解公司最新发布的信息，公平对待中小投资者，确保更多的投资者在第一时间以最直观的方式了解到公司最新的进展，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利。

9、加强公司内部证券法律法规制度的普及和案例分享

公司内部持续通过 OA 办公系统中的公告栏专栏发布了一系列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宣传知识及文件，同时转载了交易所、证监局推荐的内幕交易案例，该系列案例的宣传在公司内部起到了良好的反响。此外，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还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有关制度变更、讲解等培训活动，不定期组织各部门领导学习交易所、证监局转载推荐的内幕交易案例，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自律意识。

10、开展员工持股计划，形成利益共同体，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积极推行员工持股计划，将公司高管及广大核心层员工纳入持股计划，使其间接成为公司股东，通过将员工的利益与公司利益长期绑定，充分调动和激发员工积极性，实现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

截止目前，公司已经推行了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其中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涵盖公司高管及核心层员工 920 余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涵盖公司高管及核心层员工 1500 余人），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涵盖公司高管及核心层员工接近 2000 人），使公司员工（即中小投资者）与公司形成利益共同体，在保护了公司员工利益的同时也切实保护了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

2017 年，公司积极落实各项投资者保护举措，与投资者保持了良性互动，充分保护了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一直以来都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在公司各方的共同努力下，相关工作也取得了资本市场的认可和监管部门的肯定。保护投资者利益是一项长期的工作，公司将不断探索创新，开拓投资者保护工作的新形式、新内容，在不断提升公司业绩的基础上，为投资者维护自身的权益提供更多保障。

特此报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